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8日至2025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340135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11日

商 标

# 知瑶享

申 请 人 汪云华340824\*\*\*\*\*0465

地 址 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县梅城镇河湾村大园组10号

代理机构 郑州指南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将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商业营销服务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为他人推销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商业管理辅助；广告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会计